

证券代码:002475 证券简称:立讯精密 公告编号:2013-021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3年5月14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3年5月15日上午以现场及结合通讯的方式,在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立讯精密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来胜女士主持,会议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以下事项,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立讯精密收购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科尔通实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立讯精密收购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科尔通实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立讯精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科尔通实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全文及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2013年5月1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立讯精密对控股子公司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立讯精密对控股子公司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事项为:立讯精密同意为控股子公司公司东莞立德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部分行清溪支行申请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融资发生之日起一年。《立讯精密为控股子公司东莞立德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全文及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2013年5月1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2475 证券简称:立讯精密 公告编号:2013-022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科尔通实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收购股权涉及的控股子公司名称:深圳市科尔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尔通实业”);

2.收购股权的数量及所占比例: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讯精密”或“本公司”)本次收购科尔通实业少数股东股权占10%股,所占科尔通实业股权比例为25%。本次收购完成后,科尔通实业将成为立讯精密的全资子公司。

3.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交易概述:

为了增强公司对控股公司的控制力,整合资源实现整体价值最大化。经公司2013年5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投资议案,共计1位董事参加,表决情况为:赞成票,0票反对,0票弃权。依照会议决议,公司同意与股东自然人股东季健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拟收购科尔通实业的自然人股东季健芳、陶雪琴、刘温龙、杨志宏、袁正阳五位自然人持有的科尔通实业25%股权。参照公司法律顾问出具的评估报告,立讯精密对股权转让的评估值为15,497.77万元,25%少数股东权益价值为3,875万元,经双方协定,本次科尔通实业25%股权转让价格为3,680万元人民币。

依照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协议书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不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等具体条款由审批机构按批后实施。

5.标的公司及交易的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基本情况:深圳科尔通实业有限公司由立讯精密和五位自然人股东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田寮工业A区2栋1-2楼,公司注册号为44030103898792,其

立于1995年6月12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38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王来春。经营范围为:电源插头、连接线的生产及销售;电源连接插件、通讯器材、办公设备、计算机配件(不含专营,专控和专卖商品)。经营范围: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普通货运。

2.股权转让: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850,000	75.00%
季健芳	351,500	9.25%
陶雪琴	351,500	9.25%
刘温龙	180,500	4.75%
杨志宏	47,500	1.25%
袁正阳	19,000	0.50%
合计	3,800,000	100.00%

3.经营情况:

最近一年经审计及最近一期经审计之报告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643.96	10,075.23
负债合计	4,853.48	5,812.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90.49	4,262.77
项目	2011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15,659.72	16,362.51
营业成本	12,364.92	13,479.93
利润总额	1,971.73	1,729.61
净利润	1,674.89	1,472.28

4.交易对方情况:

转让方(以下称“甲方”),其中A、B、C、D、E五方为深圳市科尔通实业有限公司的自然人股东:

A方:季健芳 身份证号码:33010619651028XXXX

B方:陶雪琴 身份证号码:3101021964021XXXXX

C方:刘温龙 身份证号码:11010819650218XXXX

D方:杨志宏 身份证号码:33010619670630XXXX

E方:袁正阳 身份证号码:44030119640701XXXX

受让方(以下称“乙方”),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5.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股权转让的价格及支付方式:

1.甲方占有科尔通实业25%的股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甲方应出资人民币95万元,实际出资人民币95万元。现甲方依以下比例及价格出让给立讯精密的股权:

出让方	出资额(人民币)	出让比例	出让价格(人民币)
A方:季健芳	35.15万元	9.25%	136.16万元
B方:陶雪琴	35.15万元	9.25%	136.16万元
C方:刘温龙	18.05万元	4.75%	69.92万元
D方:杨志宏	4.75万元	1.25%	18.4万元
E方:袁正阳	1.9万元	0.5%	7.36万元
合计	95万元		360万元

2.本次股权转让款总额为人民币360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陆佰捌拾万元),股权转让款总额包含甲方五名自然人股东依法就各自所受股权转让款缴纳的个人所得税款。在双方协议签订后的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股权转让款的60%;转让余款由乙方于科尔通实业完成股权转让及新的董事任命等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后的七个工作日内支付。

(三)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四)甲方承诺,乙方有权随时向甲方索取股权转让的利润。

(五)甲方协议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六)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七)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八)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九)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十)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十一)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十二)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十三)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十四)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十五)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十六)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十七)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十八)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十九)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二十)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二十一)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二十二)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二十三)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二十四)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二十五)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二十六)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二十七)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二十八)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二十九)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三十)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三十一)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三十二)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三十三)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三十四)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三十五)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三十六)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三十七)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三十八)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三十九)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四十)甲方承诺对其实缴给乙方的股权转让款完全处分无权,保证该股权转让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转让未被查封并免缴第三道追索,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四十一)甲方承诺对其实缴